

华容县教育体育局

华教体通〔2022〕48号

华容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公开遴选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参与 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的公告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湖南省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实施方案》（湘办发〔2021〕22号）及市、县有关课后服务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为更好满足广大家长对中小學生校内课后服务的需求，结合我县实际，现向社会公开遴选非学科类培训机构参与校内课后服务，现公告如下：

一、遴选范围

遴选体育（体育类项目包括：足球、轮滑、体育舞蹈、篮

球、乒乓球、羽毛球、田径、围棋、象棋、排球、武术、游泳、击剑等）、文化艺术（文化艺术类项目包括：音乐类、舞蹈类、书画类、器乐类、语言艺术类、戏剧类、戏曲曲艺类、思维训练类）学科，以及综合实践活动（含信息技术教育、劳动与技术教育）等非学科类别的培训机构若干个。

二、遴选程序

1. 发布遴选公告。在摸清需求基础上，由县教体局向社会发布遴选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参与学校课后服务公告，公告包括机构准入条件、项目类型、数量等信息及遴选基本程序等。

2. 机构自主申报。符合资质的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自主申报。申报内容包括机构资质、师资配备、项目内容、课程安排等材料。

3. 组织专家评审。由县教体局组织有关部门对校外培训机构提交的有关材料进行分类评审。评审过程中纪检监察部门参与监督。

4. 公示拟入围机构。由县教体局局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后，将拟入围的机构及项目予以公示，接受社会监督。公示内容包括拟入围的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名称、服务项目清单、服务报价等。

5. 公布入围名单。经公示无异议的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进入“备选库”。县教体局向社会公布“入围名单”，并同时向

义务教育学校发布“入围名单”。

三、时间安排

1. 自主申报时间：2022年11月7日至11月13日。
2. 专家评审时间：2022年11月16日至11月17日。
3. 结果公示时间：2022年11月18日至11月24日。

四、遴选要求

1. 持有县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颁发的《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市场监管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或民政部门颁发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且具有相应的非学科类别培训业务资质。

2. 执行国家的教育方针，愿意承担社会责任，致力于为学生提供个性化素质提升课程服务，年审合格，无违规办学，无违法、不良记录。

3. 华容县内注册登记的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

五、申报材料要求

（一）申报材料清单

1. 非学科类第三方机构参与课后服务申请表（详见附件）。
2. 非学科类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等主体资格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3. 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
4. 机构法人或委托授权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5. 参与课后服务的机构教师名册、教师资格证件（教师资格证书、专业技能证书、职业资格证书、二级及以上社会体育指导员证书）复印件，具有相关行政部门认定的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等著名民间艺人，可适当放宽条件。

6. 机构年检或抽查的情况资料。

7. 提供课后服务工作方案或提供课后服务宣传图片、宣传画册、参与学校校内课后服务的经验材料，内容包括：机构概况、培养目标、服务项目、师资队伍、课程特色、社会成效等。

8. 机构对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自身信用状况良好、无违法违规记录、未被列入行业“黑名单”的承诺书。

（二）材料报送要求

1. 纸质材料（1份）。纸质材料要求 A4 纸双面打印（材料第 1.7.8 项在落款处盖公章，其他项复印件材料在空白处注明“此件与原件相符”并加盖公章），保证真实有效，按申报材料清单顺序排版装订成册，装入文件袋中，使用封条密封封口并盖上公章，文件袋正面标注“xx 机构参与课后服务申报材料”字样并写明联系人姓名及手机号码。

2. 电子材料。以“xx 机构参与课后服务申报材料”命名。内容与纸质材料一致，材料上报扫描版。上报邮箱：hr4227659@163.com。

3. 时间地点要求。纸质材料提交到华容县教育体育局基教

股 101 室。联系人：罗老师，联系电话：0730-4227659。纸质材料和电子材料递交时间：2022 年 11 月 7 日-2022 年 11 月 13 日下午 5:00 止。

六、其他要求

1. 校外培训机构须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合法、真实、有效。提交虚假材料的，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2. 校外培训机构须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申报，逾期申报视为无效。

3. 县教体局对参与校内课后服务的校外培训机构实行动态管理。同时建立评估退出机制，对出现服务水平低下、恶意在校招揽生源、不按规定提供服务、扰乱学校教育教学和招生秩序等问题的培训机构，坚决取消培训资质。

4. 经公开遴选，符合遴选要求参与校内课后服务的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学校可选择使用参与课后服务。

5. 向社会公开遴选非学科类培训机构参与华容县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工作，由县教体局牵头组织，每两年遴选认定一次。

附件：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参与课后服务申请表



附件

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参与课后服务申请表

机构名称 (盖章)				开设时间		
法人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地址				注册资金		
持有证照 类型	☐ 营业执照 ☐ 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 ☐ 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 ☐ 办学许可证 ☐ 其他许可证明 证件号码_____					
经营或许可 范围				颁证机关		
负责人及 授课教师 信息	序号	姓名	职务	证件号码	资格证件类型	授课名称
拟开设的 课程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内容(10-50字)			
机构及法人 签名确认	本机构承诺提交申请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如有虚假，由本机构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法人签名： 盖章： 日期：					

注：1. 资格证件类型：教师资格证书、专业技能证书、职业资格证书、二级及以上社会体育指导员证书。

2. 如表格行数不够，请自行加行填写。